

售楼 中心医院东,科委宿舍5楼,顶,
紧邻八中。电话:13315777602

黄骅法院审结一起售假案 两男子销售假冒“十里香”白酒被判刑

本报讯(通讯员 孟影 记者 唐慧)近日,黄骅法院审结了一起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销售假冒“十里香”商标白酒的马某和贾某被判刑。

自2019年11月开始,黄骅的马某从安徽一名男子手中陆

续购进假冒“十里香”注册商标的白酒卖给贾某,后贾某将这些白酒销售给刘某、左某、蔡某、郑某等人,销售金额共计38万余元。马某、贾某分别获利10万元、3.8万元。去年,两人落网。

今年8月,黄骅检察院以马某、贾某犯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向黄骅法院提起公诉。

黄骅法院经审理认为,马某、贾某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他们的行为已构

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同时,马某和贾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侵犯了不特定消费者和白酒品牌所有者的合法权益,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应当承担民事损害赔偿责任。

最终,黄骅法院以犯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判处马某、贾某刑罚;依法没收、追缴两人违法所得,上缴国库;同时判令马某和贾某在判决生效后20日内在市级以上媒体发公告向社会和公众赔礼道歉。

警方传真

六旬老太迷路 民警帮她找家

本报讯(通讯员 陈起艳 记者 唐慧)近日,泊头公安局寺门村派出所民警帮助一位迷路老人找到了家。

10月28日中午,泊头公安局寺门村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彭院村走访时,接到热心群众提供的信息:一名陌生的老太在村中大街上徘徊,像是迷路了。

民警在一个胡同里找到热心群众所说的老人,并询问她的姓名和住址,但她没有回答。向周围群众了解了老人来村中的情况后,民警推断老人的家不会太远。随后,民警在村级治安员微信群里发布老人照片,发动大家帮助老人找家。

约1个小时后,民警接到反馈线索:泊头市郝村镇流懈寺村一位年过六旬姓王的老太太于当日早晨走失,其体貌特征与照片上的老人相符。

在接到电话后,老人的家人赶到了寺门村派出所,将老人接回家。

少年负气离家出走 新华民警连夜找到他

本报讯(通讯员 戴秋喜 记者 唐慧)近日,新华公安分局建北派出所民警帮忙找到一名因负气离家出走的少年。

“能帮我找找孩子吗?我们真的要急死了……”10月30日21时40分,新华公安分局建北派出所民警接到辖区群众刘某的求助电话。刘某称,她儿子因与家人发生争吵离家出走。

民警经了解得知,当日13时左右,刘某与儿子因学习问题发生争吵,刘某的儿子一气之下摔门离开。刘某觉得儿子不会走远,便没有追出去。她心情平复后出去寻找儿子时,却发现儿子不知去向。

刘某和家人立即四处寻找,但找了很久都没有发现儿子的踪迹。时间已至晚上,担心儿子发生意外,刘某赶紧向派出所民警求助。

了解相关情况后,民警立即展开寻找。一组民警在刘某家附近进行搜寻,另一组民警查看周边路口监控视频寻找有效信息。

通过查看监控视频,民警发现刘某的儿子曾出现在光明小学附近。在光明小学附近巡逻的民警接到通知后,立即沿刘某儿子行进的方向寻找。约40分钟后,在永济大桥附近,民警找到了刘某的儿子。

见孩子平安无事,刘某热泪盈眶,连连对民警表示感谢,并表示今后一定会注意改进跟孩子的沟通方式,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11月1日,泊头公安局禁毒大队民警走进企业,向企业负责人和员工宣传毒品的种类和危害,提高大家防范毒品的意识和能力。
陈起艳 摄

汽修店少收六百元 海防民警帮助追钱

本报讯(通讯员 张瑞 记者 唐慧)近日,沧州海防管理支队海丰海防派出所民警帮助辖区一修车店挽回600余元的损失。

近日,沧州海防管理支队海丰海防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家汽车维修店负责人齐某打来的求助电话。齐某说,一

货车司机驾车到他的店中换了两条轮胎后,付钱离开。随后,齐某发现司机少付了600余元钱。

民警了解情况后,及时调取了附近的监控视频。通过查到的货车车牌号,民警最终找到了货车司机的电话号码并与其取得联系。

听民警说明情况后,货车司机查看自己的支付记录后,发现自己确实少付了钱。于是,货车司机将少付的钱补给了维修店。

齐某收到钱后激动不已,给民警送去锦旗以表感谢。

南皮法院调解一起名誉权纠纷案 姐弟俩诋毁他人 赔偿并道歉

本报讯(通讯员 张曼 王松 记者 唐慧)近日,南皮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名誉权纠纷案件。

南皮某村的孙某与包工程的李某不和,两人素有过节。6月28日上午11点,孙某和姐姐孙某某将写着“李某,无良包工头,坑害老百姓”的白布悬挂在村口,并将写着同样字的白布悬挂

在车上绕村游行,还通过喇叭喊话、撒纸钱的方式,诋毁李某。孙某的两朋友随车参与其中。

得知此事后,李某向公安机关报案。接警后,当地公安机关对孙某某姐弟和孙某的朋友进行了行政处罚。随后,李某将孙某某姐弟诉至南皮法院,要求孙某某姐弟赔礼道歉、消除影

响、赔偿精神抚慰金1万元。

近日,经南皮法院调解,孙某某姐弟与李某达成一致。孙某某姐弟答应连续一周在村民微信群里发布向李某道歉的信息,同时赔偿李某1000元。

法官提醒大家,要合理合法地维权,理智表达诉求,不能触碰法律的底线。

儿子状告父母 要求配合过户 任丘法官调解化解矛盾

本报讯(通讯员 王艳静 孙超 记者 唐慧)近日,任丘法院新华法庭收到一起儿子起诉父母的特殊案件。任丘法院的张莎莎法官基于当事人双方特殊的身份关系,从中耐心调解,化解了儿子与父母之间的矛盾。

原来,10年前,任丘的李某和丈夫王某离婚时在离婚协议中约定,将夫妻共同财产中的一套房产归儿子王某某。但就在两人离婚后,王某某与父亲之间的沟通越来越少,关系逐渐恶化。

王某某成年后,将父亲王某和母

亲李某起诉至任丘法院,要求两人协助办理房产过户手续。

考虑到双方当事人之间的特殊关系,法官决定对案件进行调解。但在调解过程中,双方因过户问题发生了争吵。法官经过进一步了解到,父母的早年离异成为王某某难以解开的心结,王某某为此与父母产生了隔阂。王某某因儿子跟自己说话的态度不好,不愿配合过户。

法官认为,双方只是赌气,并没有不可调和的矛盾。从孩子成长过程中缺失父亲陪伴的角度,法官耐心劝说

王某。王某当场承认自己对儿子王某某的关心不够,还回忆起之前一家人在一起生活的场景。一旁的王某某听了父亲的回忆,情绪也逐渐平静下来。

随后,法官提议让王某与王某某单独相处,协商解决纠纷。大约20分钟后,王某不仅同意协助儿子办理房产过户手续,还与儿子约定日后多联系,不再冷漠相待。

随着这对父子关系的缓和,案件得以调解成功。